

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 万 m³ 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修订版, 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和《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8]026 号)等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0 日组织 3 名环境保护方面的专家, 对其年产 2 万 m³ 混凝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验收。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的相关代表参加了验收工作会议。专家组通过听取企业汇报、审查验收报告、查阅资料和现场查勘; 经过讨论汇总, 在建设单位整改、验收编制单位修改报告后, 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正式成立, 公司占地面积 34200m², 总建筑面积 12400m²。公司已建成厂房, 投资 850 万建设“年产 2 万 m³ 商品混凝土”项目, 2018 年 5 月建成投产, 项目年生产商品混凝土 2 万 m³。职工定员 8 人, 8 小时/天, 全年运营 300 天。

(二) 环保审批情况

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委托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 万 m³ 商品混凝土项目环评报告表》。东营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以东环东分建审【2018】026 号文件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850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 2.35%。

(四) 验收范围

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厂房、生产车间和原材料仓库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对比如下表：

环评及批复文件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对比
本项目无危险废物，沉降的泥渣外运浦路，沉降、收集的粉尘定期清理，出售给回收单位，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项目无危险废物，沉降的泥渣外运浦路，沉降、收集的粉尘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环评批复为沉降、收集的粉尘定期清理，出售给回收单位，实际情况为沉降、收集的粉尘回收再利用

变动情况：项目沉降、收集的粉尘回收再利用，不出售。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2018 年 1 月 29 日发布的环办环评[2018]6 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以及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2015 年 6 月发布的环办[2015]52 号文《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采取的环保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项目其他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环评变更报告及环评批复的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室外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厂外雨水沟。本项目废水包括搅拌设备、运输车的清洗废水以及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其中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作清洗用水，不外排；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用于肥田，不外排。

(二) 废气

项目废气包括料场起尘、筒仓呼吸口粉尘、生产过程在输送、计量、投料、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运输车辆动力起尘、运输车辆

尾气。

(1) 料场起尘：本项目采用封闭式料棚，在料棚一面预留进出料口；卸料过程打开喷淋系统和雾炮进行除尘后无组织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

(2) 水泥仓呼吸口粉尘：项目在每个水泥仓顶设有袋式除尘器收集水泥粉尘，尾气经管道输送至水箱内，水浴除尘后无组织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

(3) 粉煤灰仓呼吸口粉尘：粉煤灰经气流送入粉煤灰仓，项目在每个粉煤灰仓顶设有袋式除尘器收集粉煤灰粉尘，尾气经管道输送至水箱内，水浴除尘后无组织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

(4) 矿粉仓呼吸口粉尘：项目在每个矿粉仓顶设有袋式除尘器收集矿粉粉尘，尾气经管道输送至水箱内，水浴除尘后无组织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

(5) 输送、计量、投料粉尘：本项目砂石料通过铲车和料斗进行配料，辅以螺旋输送机供料，提升以搅拌站配套的皮带输送方式完成；水泥、矿粉和粉煤灰则直接从罐内以压缩空气吹入搅拌仓，为封闭操作。本项目各生产工序均采用自动化控制，各工序的连锁、联动的协调性、安全性非常强。产生的少量粉尘主要为砂石、水泥、粉煤灰和矿粉产生的粉尘，根据现场实际调查本项目在输送、计量、投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量为 0.5t/a，对环境影响不大。

(6) 本项目输送、搅拌设备位于密闭车间内，采取上述措施后粉尘排放量为 0.04t/a，无组织排放。

(7) 汽车动力起尘量：工程的运输量较大，平均每天发车空、重载各 5 辆，会有一定的汽车动力起尘产生。

(8) 汽车尾气：工程的运输量较大，年运输量约为 10 万吨（包括运进和运出）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中有一定的车辆尾气产生。

(三) 噪声

项目的主要为各生产设备及运输车辆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

源强约 75~95dB(A)。经距离衰减及绿化隔声后，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物主要为喷淋后沉降的粉尘、沉淀池泥渣、水浴除尘水箱泥渣、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及员工生活垃圾。

(1) 砂沉淀池和水浴除尘水箱沉淀产生的泥渣：产生量为 8t/a，外运可用于铺路。

(2) 喷淋后沉降的粉尘定期清理：产生量为 400t/a，定期清理，回收再利用。

(3)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产生量为 1.5t/a，定期清理，回收再利用。

(4) 职工生活垃圾：职工生活垃圾总量为 4.5t/a，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代为处理。充分体现固体废弃物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

(5) 危险废物：本项目不涉及危废。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监测期间，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0.334mg/m³，能够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5.9~58.7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5.6~48.4dB(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要求。

本项目废物主要为喷淋后沉降的粉尘、沉淀池泥渣、水浴除尘水箱泥渣、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及员工生活垃圾等。

(1) 沉淀池和水浴除尘水箱沉淀产生的泥渣，产生量为 8t/a，

外运用于铺路。

(2) 喷淋后沉降的粉尘，产生量为400t/a，定期清理，回收再利用。

(3)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产生量为1.5t/a，定期清理，回收再利用。

(4) 本项目职工30人，经实际调查，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4.5t/a，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代为处理。充分体现固体废弃物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

五、验收总体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情况，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遵守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等资料齐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合理，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认为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万m³混凝土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管理要求及建议

1、项目完成自行验收之后5日内需进行网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20天。

2、验收报告报送环保部门备案时应同时报送验收项目竣工调试公示情况说明及验收整改说明。

3、明确项目运行期间监测计划及落实，做好环保设施维护及运行管理记录，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七、 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韩晓明	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韩晓明
成 员	环评单位	范圣娇	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范圣娇
	专家	宋德海	东营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宋德海
	专家	王述彬	山东启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王述彬
	专家	张茂华	东营市石化集团总公司	高工	张茂华
	验收监测 单位	马永香	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 监测评价有限公司	工程师	马永香

东营市环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8日